

47.132

5GT

·诗苑译林·

最后一个吟游诗人的歌

〔英〕司各特著

曹明伦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诗苑译林·

最后一个吟游诗人的歌

〔英〕司各特著
曹明伦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Sir Walter Scott
The Lay of the Last Minstrel
据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年版译出

最后一个吟游诗人的歌

〔英〕司·各特 著
曹明伦 译
责任编辑：江 声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8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6 插页：6

印数：1—3310

ISBN7—217—00337—7
平装：I·138 定价：2.30 元

ISBN7—217—00338—5
精装：I·139 定价：3.50 元

新书目：88—50



司各特像



司各特纪念馆

司各特的诗

——《最后一个吟游诗人的歌》中译本代序

在我国，英国的司各特(Walter Scott, 1771—1832)作为一名历史小说家，其形象是比较丰满的；但作为一个诗人，他的形象就未免显得有点儿朦胧了。我国自本世纪初就有人开始介绍司各特的小说。迄今，国内已出版了《艾凡赫》(Ivanhoe, 又译作《撒克逊劫后英雄略》)、《皇家猎官》(Woodstock)、《修墓老人》(Old Mortality, 又译作《清教徒》)和《中洛辛郡的心脏》(The Heart of Midlothian, 又译作《密得洛西恩的监狱》或《爱丁堡狱》)等多部历史小说的中译本。然而，在对外国名著的译介和评论更加广泛、更加系统的今天，中国广大读者对司各特的诗几乎仍然是—无所知。鉴于司各特在浪漫主义时期文学中所占的特殊地位，鉴于司各特的诗不仅是英国文学的奇珍，而且是世界文学的瑰宝，笔者认为，在我国开始译介司各特的诗并进而开展对他的诗的研究和评论是非常必要的。如果说司各特是“艺术领域中的哥伦布”^①，那我们应该知晓他是如何首先发现“诗歌”这块新大

① 见《别林斯基选集》1948年俄文版第2卷第626页。

陆，然后又怎样继续扬帆前行，终于又发现“历史小说”这块新大陆的整个探索过程。如果说司各特是“介于彭斯与雪莱之间，继布莱克之后英国最优秀的抒情诗人”^①，那我们在介绍和研究英国浪漫主义时期诗歌之时，就不应该忽略司各特的诗。

四川人民出版社即将出版的《英诗金库》中译本中收有司各特13首短诗，湖南人民出版社也即将出版司各特的长篇叙事诗《湖上夫人》(The Lady of the Lake)。不久的将来，中国读者不但能读到司各特那些独具一格的优秀短诗，而且能欣赏他那瑰丽多彩、大气磅礴、引人入胜的长篇诗章。笔者相信：那些在一个多世纪以前曾使得成千上万的读者入痴入迷的诗篇，将会引起中国读者的兴趣，故此撰写了这篇介绍性的短文。于广大读者，希望此文能起到引线连珠的作用；于专家学者以及广大外国文学工作者和教学者，则不过是想抛砖引玉罢了。

司各特早期的诗歌活动是属于古典主义的。这里所说的早期是指他12岁至15岁这一时期。当时他为爱丁堡皇家中学校长翻译了古罗马诗人维吉尔和贺拉斯的一些诗歌，自己创作了一首描写暴风雨的三节英雄双行诗和十行描绘夕阳西坠的小诗。此外，受珀西《英诗辑古》^②的影响，他还收集了一

① 见《人和诗人》爱丁堡1950年版第17页。

② 珀西(Thomas Percy, 1729—1811)，英国诗人。他编纂的《英诗辑古》(Reliques of Ancient English Poetry)收14世纪至18世纪的英格兰、苏格兰民谣176首。

些苏格兰早期民谣。从15岁或16岁开始，司各特的诗歌创作就开始富有浪漫主义色彩了。他当时喜欢一位11世纪的名叫罗伯特·葛斯卡德的诺曼征服者，暗中慕恋着一个名叫玛蒂达的女子，沉湎于一部描写西班牙格拉那达征服的四卷长诗。他于1787年在致他的第一个恋人“克尔斯的杰西”的信中，展示了一个多情善感、吟月颂花的青年诗人的形象。

我曾向那颗最富有诗意的星球月亮求爱，所以每当
我凝视那张苍白的脸时，我常常感到一阵羞愧。我曾为夜
莺写下了那么多的颂歌，以致于全世界的夜莺都会感到
满足。至于我写的挽歌、民谣、十四行诗和其他小品诗，
就其数量来说，我敢断言足以组成一个军团。①

这一时期，司各特常常把自己写的一些矫揉造作的情歌
和收集整理的民谣寄给杰西。当杰西住在爱丁堡照料她一位
病弱的姑妈时，司各特经常去与她相会。若正巧碰见那位老
妇人还未回卧室，那他只好躲进一个狭窄的壁橱，等待危险
消除。他曾为此写了一首《囚徒的抱怨》：

虽然我站得双腿发麻
我却不敢动一动脚尖，
尽管我极想伸展胳臂
我却不能弯一下腿腕。

酒杯随着我呼吸颤抖
他们离我真近在咫尺，
酒瓮正压着我的双脚

① 见《司各特书信集》伦敦1932年版第1卷第3—4页。

酒壶触到了我的手指。^①

这首诗显然具有民间抒情诗那种活泼的幽默情趣。

对司各特的诗歌创作影响最大的就是苏格兰的民间歌谣。他6岁时便能背诵《伊莎白尔小姐和艾尔夫骑士》等民谣，12岁便开始收集民歌，到了他22岁或23岁那年，他开始登山涉水，遍游苏格兰高地，认真收集并整理民间歌谣。有一段时期，他对德国民歌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刘易斯^②的哥特式小说《僧侣》也对他产生了影响。他这一时期写出的《格林芬拉斯》和《圣约翰之夜》等诗就糅进了德国民歌和“僧侣式”风格。同时，他还翻译了一些德国民歌和戏剧。从1802到1803两年之间，司各特先后出版了自己收集并经过创造性加工的《苏格兰边区歌谣》(The Minstrelsy of the Scottish Border)共三卷。《歌谣》中不少佳句是他自己的创作，如卷一中的《美丽的朵德赫得的杰米·特尔夫》和卷三中的《金蒙特·威利》等诗就有不少他自己加进的诗行，而《凯瑟琳·简美丽娅》则几乎完全出自他的手笔。《歌谣》三卷出版，司各特遂了一大夙愿，从此放弃民间歌谣的收集，开始了自己的浪漫主义诗歌创作。

二

1805年，司各特创作的第一部长诗《最后一个吟游诗人的歌》(The Lay of the Last Minstrel，以下简称《最后的

① 见《司各特新诗诗选》牛津1932年版。

② 刘易斯(Matthew Gregory Lewis, 1775—1813)，英国作家。

歌》)问世。长诗一出版就轰动了苏格兰和英格兰文坛，给他带来了极大的声誉。这一点诗人事先并未充分预料到，因为当他在给朋友的信中第一次提到《最后的歌》时，他认为这部诗不过是一个“传说”，用来写这部诗的那些粗糙的题材是不大适合“传统诗歌”的^①。

长诗以苏格兰两个贵族世家的门阀之争为线索，以苏格兰和英格兰之间的一次边境纠纷为背景，穿插了玛格丽特和科兰斯顿这一对男女青年之间近似于“罗密欧与朱丽叶”的恋爱故事，从而表现了16世纪苏格兰封建贵族的生活，描绘出了苏格兰与英格兰交界地区古朴的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全诗的主题在第1章16、17两节中得到了表现。这两节诗是河的精灵与山的精灵的对话。

河的精灵：

“一位身囚闺阁的少女的眼泪
流进了我这被玷污的河水；
布兰克桑蒙家的玛格丽特
在惨白的月光下独自伤悲。
告诉我哟，因你能夜观星象，
这家族间的怨仇何时能消退？
这位姑娘将来的命运如何？
哪位情郎能与这佳人婚配？”

山的精灵：

“.....

① 见《司各特书信集》第1卷第175、237页。

星光模糊，朦胧依稀；
也许我未能真正领悟天命！
但众星宿绝不会降贵布施
于特维奥特河上，布兰克桑蒙城堡，
除非骄横被征服，爱情得以获释。”

当玛格丽特的母亲得知那个既是家族的仇人又是女儿的情郎的人化装成受伤的巴克里奇家族的骑士与那位英国骑士单独决斗，从而救了自己的儿子时，她终于学会了征服自己的骄横。

值得注意的是，这部诗中所叙述的故事出自17世纪末一位吟游诗人之口。司各特在《最后的歌》序中写道，他之所以让这位吟游诗人来讲这个故事，原因之一便是这最后的一个吟游诗人“也许能模仿到一点现代诗歌的高尚风雅而又不失却其本身的质朴天真”。司各特当时是接受一名贵族妇女巴尔克斯伯爵夫人的建议和要求而动笔写这部长诗的，而诗中那位流浪的吟游诗人也恰好是为施恩于他的贵族妇女蒙茅斯公爵夫人弹唱这个故事的，由此我们不难悟出一种微妙的讽刺意味。难道当时的司各特不正是把自己视为苏格兰的最后一个吟游诗人么？“模仿现代诗歌的高尚风雅而又不失却其本身的质朴天真”，这难道不正是司各特对诗歌艺术独特的追求么？而正是这种独特的追求，使他的第一部诗作获得了意想不到的成功。

三

司各特于1808年出版的第二部长诗《玛米恩》(Marmion)仍然采用了与《最后的歌》相同的结构，但却显得紧凑多了。诗人更加大胆地借鉴了中世纪传奇作品的韵文形式，给读者留下了更加难忘的印象。《玛米恩》以1513年苏格兰和英格兰之间进行的弗洛顿战役为背景，描写英国封建领主玛米恩为了娶贵族小姐克拉尔为妻，不惜诬告陷害她的未婚夫，玛米恩最后死于战争之中，克拉尔终于与情人团圆。这部诗所叙述的故事更加脍炙人口，司各特对八音节双行诗的运用也显得更加潇洒自如，在一组组八行或重复八行为一节的诗句中偶尔插入一行六音节诗，读来给人一种跌宕起伏、回肠荡气的感觉。许多外国评论家认为这部长诗是司各特最杰出的诗作。

《玛米恩》的成功之处在于对一个个独立场景的生动刻划和细微描写，在于对那些连续不断的战争场面进行描写时所表现出来的娴熟技巧；在于对人物对话和性格描写的巧妙和真实感。这部长诗最值得称道的是塑造了一个既是自私自利的阴谋家、又是英勇豪侠的风流骑士的人物——玛米恩。拜伦曾在他的《英国诗人与苏格兰评论家》中对司各特塑造的这个人物进行了高度的概括：

于密室伪造名册，在疆场纵马驰骋，

虽只算半个骑士，却也非十足恶棍！

绞刑架和战场都准备赐予

这伟大与卑鄙的混合物崇高的荣誉。

(第167—170行)

司各特的诗是用英语写成的，但这些英文诗篇却与苏格兰方言诗有着不可分割的近亲血缘关系，而司各特最成功的地方也在于他在英文诗行中恰如其分地使用苏格兰方言，难怪乎苏格兰人民把他当作自己最伟大的儿子之一而引以为荣。

四

1810年，司各特怀着按捺不住的激动心情出版了他的第三部长诗《湖上夫人》(The Lady of the Lake)。这部长诗所获得的巨大成功，使他作为诗人的名望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诗人对自己的这部作品是非常满意的。他在1810年4月14日(《湖上夫人》出版的前一月)致阿伯科恩夫人的信中说：“正如彭斯认为《汤姆·奥桑特》是他的最佳作品一样，我认为《湖上夫人》是我最优秀的诗篇。”^①

司各特写这部长诗的初衷是，长诗应该既具有现实意义，又富有浪漫色彩，它不应该想当然地叙述高地居民的“风土人情”，而应该“形象地、真实地描绘那个似乎在不久之前还确确实实存在的优秀的民族。”^② 这部长诗的题材主要来自民间口头传说。诗人在1809年9月17日致R·瑟蒂斯的信中曾这样说道：“我不久前在罗曼德湖畔呆了一段时间，听到了许

^① 见《司各特书信集》第2卷第324页。

^② 同上，第12卷第286—287页。

许多有关侵略、争端和战争的传说，这些传说几乎释放了我可怜的脑袋里的那个诗魔。”^①长诗的另一个源泉则是苏格兰高地本身所具有的旖旎瑰丽的自然景色。他在同一时期致阿白蒂夫人的信中说：“我们这些美丽如画的湖光山色……和夫人你好心的勉励，使我开始用诗行来编织我现在还不敢肯定的成功。”^②

《湖上夫人》使浪漫主义的表现手法与司各特那永不枯竭的灵感，以及民间艺术的传统达到了一种圆满成熟的统一，尽善尽美的和谐。长诗叙述苏格兰国王詹姆士乔装打扮，潜游于他的人民中间，爱上了被他放逐的贵族道格拉斯的女儿艾伦，最后国王赦免了道格拉斯，让他父女俩重返宫廷，而且把美丽的艾伦还给了她原来的情人、朝廷的叛逆者马尔科姆。司各特在这部诗中把浪漫传奇与现实生活完全融合在一起，于是诗歌的现实性无论从诗的角度还是从诗所反映的社会角度来看，都蒙上了一层浓厚的、神话般的浪漫色彩。

《湖上夫人》的结构也同《最后的歌》一样，不过那柄竖琴不是背在琴童身上，而是：

北方的竖琴哟！你长久地悬在山榆树间，
那棵山榆树哟，遮蔽了圣弗兰泉眼，
你的琴声曾洒进飘忽的柔风，
直到猜忌的常青藤把你依附，
用繁茂的仙人环缠住你根根琴弦，——
哦，古老的竖琴，难道你非得沉睡下去？
伴着这萧萧树叶、淙淙清泉，

① 见《司各特书信集》第2卷第246—247页。

② 同上，第2卷第239页。

你那甜润的琴声难道将永远沉寂，
不让勇士微笑，也不让少女悲叹？

（《湖上夫人》1—9行）

那柄竖琴正是苏格兰诗歌民歌传统的象征，正是司各特不愿失却的“质朴天真”的民族风格。

《湖上夫人》把苏格兰高地美丽如画的自然风光与引人入胜的传奇故事交织在一起。长诗一开始就对人们所熟知的特洛萨克斯地区进行了美妙绝伦的描写。如第1章第13节中把岩石直喻为城楼，把大山隐喻为母亲，使诗情画意达到了一种入神的境界：

昏昏然向前，在密林尽头
一条静谧的小溪荡荡悠悠，
小溪的源头幽深狭窄，
仅容得维鸭嬉戏畅游。
迷途茫茫，百折千回，
小溪变成了长河大流，
水面宛如蓝色的明镜，
映着嶙峋巉岩，嵯峨山丘；
孤身骑士继续游荡，
更觉水道纵横，天地悠悠。
山岩不再坚如磐石，
巍然屹立在林海绿洲，
但见云遮雾掩，烟波浩渺，
山岩像沟壕环绕的城楼；
洪波滚滚，浩瀚无垠，
分割了座座险峻的山头，

山岩离开了母亲大山，
像海中小岛、水上孤舟。

《湖上夫人》不但对风景的描写达到了入画入神的境界，诗中的人物也一个个有血有肉，栩栩如生。像玫瑰花一样美丽纯洁的少女艾伦，像牡鹿一般高傲雄壮的国王詹姆士，凶残成性的罗德里克，年轻热情的马尔科姆，歌手阿兰伯，隐士布莱恩，甚至连那个放荡不羁的士兵约翰，无一不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

《最后的歌》、《玛米恩》和《湖上夫人》的相继出版，使诗人获得了不同寻常的成功，连拜伦当时也承认司各特在英国文坛上的“统治”地位。^①诗人自己也曾情不自禁地说“我一时间竟断定自己抓住了命运女神的裙带，她垂青于我这个如此大胆地指望她宠爱的人，让我接二连三地获得成功，至今恩惠未减”。^②对于成功，总是毁誉皆有的，诗人对荣誉的态度是“力图通过继续努力来使这种荣誉名副其实，不辜负公众的偏爱。”^③对诋毁的态度是：

“对无聊者在无聊之时的无聊责备
我会毫不介意，漠不关心。”^④

五

《湖上夫人》获得成功之后，司各特又陆续出版了《唐·罗德里克的梦幻》(The Vision of Don Roderick, 1811)、《罗

^{①②③} 见《湖上夫人》1830年版序。

^④ 见《湖上夫人》结束歌。

克比》(Rokeby, 1813)、《特里亚明的婚礼》(The Bridal of Triermain, 1813)、《岛屿的领主》(The Lord of the Isles, 1815) 和《勇敢的哈洛德》(Harold the Dauntless, 1817) 等多部长篇叙事诗。

在《特里亚明的婚礼》一诗中，司各特欲在《湖上夫人》中表现的那种既有现实意义又有浪漫色彩的追求就更加明显了。这部长诗借亚瑟王传奇，叙述了特里亚明的爵士罗兰德·德·沃克斯如何从梅林的咒符下解救姬丽丝的故事。诗中故事的进程分为三个时间段：1. 一场爱情对话；2. 亚瑟王诱奸姬丽丝的母亲；3. 五百年后沃克斯解救被咒符镇住的姬丽丝。亚瑟王传奇的习俗使司各特能够直率地描写男女间的性爱和私通，这一点在他的其他作品中是非常罕见的。从结构形式上来看，这部诗第1诗章和第2诗章前均加了介绍性的序歌，第2诗章、第3诗章及全诗末都加了总结性的终了歌。正如他的小说《圣罗兰之泉》(St. Ronan's Well, 1824) 与他的其他小说迥然不同一样，《特里亚明的婚礼》在结构上与他的其他长诗也大相径庭。

《罗克比》从1812年9月开始动笔，同年12月完成。司各特有意迎合英格兰读者的口味，在《罗克比》中对约克郡风光的褒扬毫不亚于在《最后的歌》和《湖上夫人》中对边境地区和特洛萨克斯地区景色的赞美。¹在这部诗中，司各特描写了一群啸聚在格雷达湖畔的绿林强盗，一群分别从克伦威尔的部队或国王的军队中溜号的逃兵。

《罗克比》的情节比他以往任何一部叙事诗都更加紧凑、有趣，人物冲突也更加戏剧化。读者可以从韵文的形式下看到“威弗利小说”的雏形。司各特本人也曾说，“那些愿意看